

# 火与冰

·叶辛·钦武·



贵州人民出版社

叶辛·钦武

# 火与冰



新加坡人民出版社



责任编辑 戴美莹  
封面设计 石俊生

火 与 冰  
叶 辛 饮 武

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  
(贵阳市延安中路6号)  
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贵州省新华书店发行  
787×1092毫米 36开本 6,33印张 4插页 120千字  
1983年10月第1版 1983年10月第1次印刷  
印数 1—25,000  
书号 10115·510 定价 0.63 元

有人说这世界将毁于火，  
有人说将毁于冰。  
凭我已身受的经验，  
我愿赞同主张火的人们。  
但如果世界要再次毁灭，  
那作为毁灭的原因，  
我想我将无比痛恨地说，  
冰，也足以是非常的惊人。①

——《火与冰》

[美]罗伯特·弗洛斯特

(1874—1963)

---

①此诗系友人培德和钦智根据美国现代诗人罗伯特·弗洛斯特  
《Fire and Ice》一诗译出，特此致谢。

## 良 霞

黄昏，又是一个孤寂的、静静的黄昏来临了。照例还是亲属们探访病人的时刻，病房里，差不多每张床位旁，都有来客。关切的眼神，动人的微笑，悄悄的低语，给病人们带来安慰、带来温暖。

唯独我，五十多岁的我，虽说已近暮年晚景，眼下却茕茕孑立，没有丈夫，没有孩子，甚至没有一个可依恋的亲属。感情上的寂寞凄凉，到了每天这个时刻，总撩拨得我好苦。我从省城来上海治病，是去年初冬的事情。四个多月来，一直住在近郊这所医院里。病情虽然有好转，但离开了工作，离开了编辑室周围的同志，日子久了，心里也不免发闷，总觉得生活似乎缺少了点什么。

《文谭》杂志下半年就要出创刊号，而我这个主编，还住在医院里。不知道创刊号的文章组织得

怎样了，不知道封面设计作了些什么安排，不知道  
……

我还在这儿住下去干啥呢？

难熬的冬天已经过去了，春天来了。龙华的桃花又染成了一片红霞，广播喇叭里，沪剧的唱词里都透出一股春意：“正月杏花，二月李花，三月桃花，红里翻白，白里翻红，三等九样花颜色……”

是呵，大自然的春天，科学的春天，还有我政治生命中的春天都来了，我不能在上海近郊的这所区人民医院里再住下去了。

每天黄昏总要忍受这一段难以熬过去的时间。这是感情的折磨，常常使我的精神变得惆怅而又懊丧。看到同一病房的病友们，都有亲属来探望，瞧着他们那种亲昵的情态，我的心，老象沉浸在苦涩酸楚的孤寂之中。不是我嫉妒有人来探望的病人，不是我正处在更年期脾性古怪，而是此情此景，常常会引起我对往事的怀念和回顾，于是蒙眬的意识，会变得清晰；埋葬的感情，又会重新泛起。的确，只要一回忆起往事，那么这一整个晚上，一整夜，我就会失眠，就会辗转难寐，而脊椎炎症的疼痛，亦会因失眠而加剧。

“过去属于死神，未来属于自己。”

当感情徘徊于生活往事的时候，思想对过去的沉溺，会给我带来一系列的痛苦。于是理智的启

迪，常常使我想起英国诗人雪莱写下的这句诗。是呀，尽管生命的旅途，在我，已走过了很长的路程，但对未来，我却从来也没有失去信心和勇气。老实说，倘不是这样的话，我又怎样能熬过那腥风血雨的十年厄运呢？

所以，每当在医院规定探望的这个时候，为了避免感情撞击心灵的创伤，我总是采取逃避的办法，装作去有着花圃和喷水池的住院部院子里散步，离开窃窃私语、唧唧交谈的病房。

今天，我照例在喝过两口清香淡雅的碧螺春茶后，默默地走出了病房，沿着铺了塑料薄膜地毯的走廊，朝楼梯那儿走去。

迎面走来一个姑娘，不是很年轻的姑娘了，我瞅她总有二十六七岁的模样，略经修饰的刘海，沉郁端庄的脸，花衬衣的领子翻在薄尼龙套衫的低领圈外，藏青的两用衫，式样陈旧。豆灰色的棉涤裤子，连一丝精神缝儿的痕迹也不见，脚上那双搭扣皮鞋许久没擦了，泛出灰土色，尼龙袜子的颜色，也告诉我那是穿过好几年的了。

哦，我为什么老盯着她望。真是变态心理！看到年轻的姑娘，我总要目不转睛地盯着人家，好象从她们身上，我能寻找到自己当年的影子似的。

“婆婆，请问附15号病房在哪儿？”

我绝没料到这姑娘会询问。我环顾了一下身后

左右，没有人，这么说，姑娘是在向我发问，天哪，她竟称呼我婆婆，我有那么老了吗？是的，头发已经灰白，脸容憔悴，每次对镜梳头，我都意识到自己老了。几十年的岁月，就象一阵又一阵骤然卷起的狂风，一会儿从这个方向，一会儿从那个方向，不知不觉地把生命推入了老年的晚景。但我还从未想过，人家已经把我看作婆婆了。阿婆就是奶奶、姥姥的意思，这是广东、福建一带的称呼，这称呼是属于母亲的长辈。怎么，在这位姑娘的眼里，我，五十五岁的年纪，已经跨过了母亲的阶段？不，我应该是一位母亲，我毕竟真的当过一位母亲……而且，我还只有五十五岁呀……

我怔了一下。姑娘问的15号病房，不就是我住的房间吗？我朝姑娘点点头，轻声问：

“你找哪位？”

同病房的四位病人，我都叫得出名字，还不致搅混。

“邢小勉。”

“什么？”仿佛是有人在我耳旁轰然敲响了巨钟，我全身的肌肉都刹那间收紧了。嘴唇象梦魇般地抖嗦：“你，你说谁？”

“邢小勉。”

一定是我神情话语都有些愕然失态，姑娘的眼睑略略一扬，比起先更低地重复了一遍。

没听错，没听错！她说的就是邢小勉，小勉。我极力镇定着自己，头脑里渐渐清晰了。

姑娘问的是附15号病房，不是15号病房。附15号病房就在我们15号病房隔壁，那是一间安置两个床位的小病房。记得，前几天，附15号病房里还住着两个病人，一个六十七岁，一个十七岁，六十七岁的病人出院了，而十七岁的那个小伙子，却死了，听说是白血病，死的那天，就是前天嘛，小伙子的父母、三个姐姐齐声呜咽着，哭泣声传进了我们屋里。没想到，仅仅只间隔了两天，小勉却住进了这间病房！

我一定要去看看，世上同名同姓的人是常有的，一定得去看个究竟。

“跟我来！”我对呆立在跟前的姑娘说。

“谢谢！”姑娘随着我，朝附15号病房走去。姑娘用疑惑的目光望着我，而我只感觉到心在胸间剧烈地跳动。

附15号病房的门虚掩着，我推开门，蹑手蹑脚走了进去。紫红色的平绒窗帘严严的遮着窗户，挨窗的那张病床上，一个年轻人静静地熟睡着。另一张床上，没设床褥。我几乎忘记了领路人的身份，几步走到病床边，朝床上的病人俯视着。

是他，是小勉！就是在熟睡中，他也同邢衍那么相象，还有，他的右耳垂上，那颗小小的褐色的

痣，是特殊的标记。

浑身上下，一股烘热的潮头涌了起来，我倾着身子，微张着嘴，全神贯注地盯着他，小勉，我昼夜思想的小勉，正是我心底记忆中的儿子！

“阿婆，谢谢你了！”

姑娘的低语把我从情感的高潮拽回到现实的情境中来。我回眸细瞅了姑娘一眼，这回非更细致地瞅她一眼不可，她来探望小勉，是小勉什么人？

姑娘身上有一股耐人寻味的气质，沉着安宁之中，又含着点忧郁。岂止是忧郁啊，她的眼睛里，那悲愁的思绪，显而易见。她在担心什么，小勉的病情，还是她恋爱的命运？

姑娘眼里已经透出了疑惑的神情。作为领路的人，我不能呆下去了，尽管牵连的感情，很使我依依不舍，但是不行，哪怕一分钟，我也不能呆下去了。我必须离开这儿，必须离开，要不，这姑娘要怀疑我了。

我朝姑娘点了点头，尽可能平静地转过了身子，退出了附15号病房。

象堕入了火山的喷口，灼腾腾的感情，一下子唤起了母爱的欲念，仿佛有一只无形的巨掌，瞬刻之间，揪紧了我的心房。

啊，小勉，邢小勉，我的儿子！我日夜思念，怀着饥渴的心情寻找过的儿子，你到了我的身边，

我却不能认你，不敢认你……

## 凌 珑

这个阿婆真怪，你看她瞅人的眼神，简直要把人的五脏六腑都看穿，她是个什么人呢，衣著神态，倒象是这所医院的领导；而从她刚才的举止，又有点不象。管她，尽想这些干吗……

瞧，小勉还在熟睡，睡得那么沉，那么安详。他在睡梦中的脸相，更中看呢。瞧他那挺而直的鼻梁，那紧闭着的嘴，那不浓但很长的眉毛，真令人心动。两条眉毛中间那条短而直的思索纹，就是在酣睡之中，也不肯舒展开。唉，为啥我那么晚才发现他的可爱之处，为啥非要在命运把我们的地位翻了个个儿的时候，我才倾心于他。要早些，该多好！

现在，小勉可是姑娘们注目的人物了。他有海外关系，祖父是新加坡一个颇有资产的老人，时常给孙儿汇款来。他本人多年来，埋头读书，刻苦钻研，攻读的却是当今有事业心的青年，也很少涉足的中国佛学研究。他报考哲学研究生，已经通知他复试。无论是在国内，还是去国外，小勉都会有辉煌的前程。这是稍有心计的姑娘都能看到的。谁不想和这么个英俊不俗、经济地位稳固、前程远大的

年轻小伙交朋友、谈恋爱呢。

我却偏偏在这个时候，堕入了情网。心底深处暗暗地期待着、期待着，期待着他会对我的有所表示。

天知道我的期待不会是荒唐的。不是！近些天来小勉瞅我的眼光，他对待我的举止神态，都在证实这一点。这不是自作多情，我有预感！如果说头一次失败的恋爱多少给过我一点东西的话，那么可以说，我有经验。小勉那么久久地凝视着我的脸，那是他想向我表示些什么的预兆。

两天前，也是在这样的一个黄昏，我跑去找小勉借书。我说不出是为什么，究竟为什么老要跑去找他。真的，我们这次重逢，完全属于意外。在省城火车站附近的铁路边，是小勉阻止了我绝望中产生的轻生念头。在那个最痛苦的时刻，当生活的际遇，把我推到了绝望的悬崖之际，小勉不仅挽住了我年轻的生命，而且还劝我一起来到上海，难道这是没有原因的吗？哦，悄悄地说一句：我希望是不会没有原因的。

这些日子来，潜伏的热情，象一块巨大的磁石，经常把我吸引到小勉的身边。为了借一本书，问一个字，为了一件细微的琐事，我几乎每天都要去打扰他。说实在，这真不应该。为了应付考研究生，小勉正在忙于写论文，忙于准备教授们可能提

出的各种问题，案头的书籍，堆得象座小山，时间对小勉说来，是十分宝贵的。

我不应该去妨碍他，影响他。几乎每次从小勉那里回来，我总是这样告诫自己，但是过了一天，我又忘了，又变得身不由己。

“琳琳，这本书你拿去仔细看看。”小勉递给我一本黑色硬封面的练习本。

“书——”我感到有些奇怪。

“是书，《居里夫人传》。这本书是在我对生活最感绝望的时候，黄文轩老师借给我一字一句抄下来的。它使我在绝望中恢复了勇气，我很珍惜，从来不轻易借给别人。今天就送给你吧。”

我双手捧着书，低着头，心里想道：

“小勉把从不轻易借给别人书，送给了我，他待我太好了，真是太好了……”一阵惊喜在心间泛起，使我觉得有些惴惴不安。

“琳琳，你又想什么啦？”

“没，没有，哦，真该谢你。”一定是我神态显得太局促了，但愿不要露出什么破绽，让小勉窥破了我的心事。

“琳琳，明天上午，我想到龙华去看看，你也去罢。”

“好哇，听上海人说，三月三，龙华看桃花……”

“不，不是去看桃花。”小勉的脸色陡然变得非常阴郁。

我真后悔，感情一时兴奋，说话就忘了检点。其实，我知道小勉对桃花一直怀有恶感。还记得，童年时期那起毁坏桃花的事，竟成了哄动一时的政治事件，曾给小勉招惹了多少痛苦。虽然，我说不明白小勉为什么对艳丽的桃花如此见怨。

我担心小勉会对我生气，但是没有，他仅仅侧过身子，沉默了一下。稍顷，小勉重新转过脸，换了语气，慢慢地对我叙述起龙华的传闻：

“……龙华寺和龙华塔是江南闻名的古迹。相传三国时代，孙权的母亲吴国太，笃信佛教，发愿要去南海，即现在的普陀山朝拜观音。孙权是一位至孝的孝子，不忍心让母亲去冒渡海的风险，但又不便顶撞国太至诚的旨意，于是听了一位大臣的主意，派人来到龙华这个当时还很荒凉的地方，仿了普陀庵寺的模样，起塔造庙。塔寺建成之后，国太夫人果然如愿以偿，从镇江坐船顺流东下，一直到了现在龙华的这个地方，老人家目睹庄严的寺院，奇伟的宝塔，心里十分高兴，信以为已经驾临南海普陀，就心满意足地朝拜了。其实，这是一段民间的传说。根据文献考证，龙华寺最初确是孙权命造，时在赤乌十年，距离现在已有一千七百多年了，这是孙权为了答谢西竺康居和尚，为自己请

来“五色舍利”<sup>①</sup>而建的。不过现存的，却已是五代吴越王钱倅在建造杭州著名的雷峰塔的第三年，也就是公元九七七年重建的了。孙权命造的寺庙，毁于公元八八〇年黄巢起义的战火……六六年夏天，红卫兵造反，龙华塔差一点再次遭到焚毁。由于镇民中有人挺身出来阻拦，附近大学也有学生赶来护塔，双方一直相持到晚上。亏得当时虽已自身难保的上海市委，及时颁发了还有效用的“十条规定”，其中提及保护文物古迹，一位领导干部又用周总理名义，通过电话，向造反的红卫兵传达了指示，这才熄灭了毁塔的火焰，使龙华塔和龙华寺得以幸存下来。但是十年劫难，塔寺也糟蹋得面目全非……”

我真佩服，小勉知道得那么多，不亏是考研究生的。他的话，深深地吸引了我，心里早就盼望着明天能够跟小勉一起去。

小勉的目光，重新又落到了我的身上，他接着说：“琳琳，你知道吗？听说中央对宗教事务落实了政策，龙华寺和龙华塔最近修葺一新，显得比以前更雄伟、更雅致了。”

“那咱们真该去，真该去玩玩。”

“不仅是玩，琳琳，我还有话要告诉你，真

---

<sup>①</sup>佛教高僧火葬，尸体焚化之后所得的骨灰颗粒，佛教徒尊为圣物。

的，这些日子来，我一直想，好些话，咱们该谈谈……”

啊，小勉想告诉我些什么呢？我知道，他会说些什么。从我心灵深处……不，要是小勉知道，知道我和朱威过去的关系……他会怎样对待我呢？

小勉终于约定了时间，还坚持一定要在车站接我。我感到又惊又喜，焦灼地期待着，惶惑，不安，心神不定。

昨天，我在车站等了老半个时辰，始终未见到小勉的人影，我几乎忍不住了，心头蒙上了一层猜疑的阴影，他完全是要弄我，欺骗我。是嘛，小勉怎么可能爱我，他怎么会向我有所表白。童年时候的经历，他又怎会忘记。我，简直是痴心妄想。这时候，也只有在这时候，我才强烈地意识到自己的感情，我爱他，我急切地期待着他向我表白，我早在等待着他的爱，我不能忍受他的失约。不，我忍受不了！

昨天到今天，我是怎么熬过来的呀。失眠，咽不下饭，脸色苍白、憔悴，一句话也不愿说。连在上海出差学习的妈妈，也发觉我的神志有些失常。

“凌琳，又怎么了？朱威的事，过去的就让它过去吧……”

可怜的妈妈，能知道些什么，她还以为我在为被朱威抛弃而痛苦哩！

哪知道，朱威早被我埋葬了，在我的感情上，又出现了一个人，一个妈妈也认识的人。这个人占据了我的整个身心啊。

可妈妈却禁止我同这个人交往。

这是一种什么心理啊！若说在小时候，那是因为小勉出身不好，那是因为小勉离开了生身父母，随着当保姆的顾妈生活，那是因为小勉经常惹事生非，妈妈怕他影响我。而今天，历史已经澄清了许多往事，小勉已成了一个出类拔萃的青年。相反，爸爸倒由一个响当当的人物，变成了一个失意者，一个后半辈子不可能有啥作为的人。妈妈为啥还反对我同小勉交往呢？

在遭到失约的打击之后，我鼓了多大的勇气，才打听到小勉是因肠胃出血，疾病骤发被送进医院抢救而失约的。大概是听到这个消息，我绷紧的心弦陡然松弛下来，脸上也呈现出急不可耐的神情，被妈妈看出来了，她盯着我急于出门的样儿问：

“你要去哪儿？”

“到医院看望邢小勉。”天知道我怎么会坦率地说出口的。

“邢小勉？”妈妈显然感到有些意外，“他生病住院了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的？”